

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105 年第 5 次董事會議議事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五)，上午 10 時正

地點：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 166 號 12 樓會議室

出席狀況：應出席董事 9 人，實際出席董事 9 人，已逾法定開會人數。

主席：林董事長寶水

紀錄：黃冠璋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及致詞：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上次會議紀錄如附件，所有決議事項均已執行。

二、105 年 1-9 月業務狀況報告(附件)。

三、重要財務業務報告：

(一) 本公司 105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(附件)業已編製完成，並委請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」陳雅琳會計師及王清松會計師核閱，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稿如附件。

(二) 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0 月 15 日止之衍生性商品操作情形及交易績效(附件)，均符合本公司既定之經營策略，且所承擔之風險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內。

(三) 新式會計師查核報告說明：因應審計準則公報第 57 號及第 58 號之發布，會計師查核報告新增關鍵查核事項之揭露(附件)。

四、內部稽核業務報告：內部稽核執行情形(附件)。

五、其他重要報告事項：無。

參、承認及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

企劃室提案

案由：為配合本公司承租之兩架 A321-211 型客機之所有權人變更，業已簽署租約移轉相關合約，提請追認案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二案

企劃室提案

案由：為配合本公司承租之 A321-211 型客機之所有權人變更，業已簽署租約移轉相關合約，提請追認案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三案

航行本部提案

案由：本公司購買乙台波音 787 機型模擬機，提請追認案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四案

會員業務部提案

(因柯董事麗卿及戴董事錦銓亦擔任「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」董事，故須依法迴避，說明書詳如附件。)

案 由：本公司擬捐贈現金予「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」贊助舉行音樂會，提請討論案。

決議：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，其餘出席之七席董事(含委託出席)同意通過。

第五案 財務本部提案

案 由：本公司擬發行第十九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，提請討論案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六案 財務本部提案

案 由：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，提請討論案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七案 財務本部提案

案 由：擬修訂「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」如後附修訂前後對照表，提請討論案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 八 案

企劃室提案

案 由：擬修訂本公司「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」如後
附修訂前後對照表，提請討論案。

決 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略。

伍、散 會。

主席：林 寶 水

紀錄：黃 冠 瑋